

WING H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永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1)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業績

Wing H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永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會欣然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收益	3	480,292	494,445
銷售成本		(425,548)	(490,730)
毛利		54,744	3,715
其他收益	5	43,829	13,294
其他收入及虧損		5,713	4,889
行政及經營開支		(68,816)	(42,019)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3,497)	(413)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溢利		(19,467)	800
融資成本	6	(1,007)	(890)
除稅前溢利/(虧損)		11,499	(20,624)
所得稅開支	7	(734)	(369)
年內溢利/(虧損)	9	<u>10,765</u>	<u>(20,993)</u>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9,519	(22,336)
少數股東權益		1,246	1,343
		<u>10,765</u>	<u>(20,993)</u>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每股港仙)	10	<u>18.97</u>	<u>(63.46)</u>
攤薄(每股港仙)	10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198	23,997
預付租賃款項		675	692
投資物業		4,800	4,400
商譽		1,943	2,30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1,039	17,704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9,309	37,621
可供出售投資		1	1
應收獲注資實體款項		16,604	13,164
應收合約保留款項	11	2,154	3,963
遞延稅項資產		104	112
		77,827	103,962
流動資產			
應收賬項	11	95,357	114,553
其他應收款項		26,987	13,698
已抵押銀行存款		16,675	20,944
銀行結餘及現金		33,742	18,465
		172,761	167,660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	12	73,583	100,921
其他應付款項		7,911	13,808
稅項負債		-	657
有抵押銀行借款		846	15,602
		82,340	130,988
流動資產淨值		90,421	36,67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68,248	140,634
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13	54,300	36,200
儲備		106,511	95,23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160,811	131,435
少數股東權益		2,951	5,087
權益總額		163,762	136,522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828	609
有抵押銀行借款		2,658	3,503
		4,486	4,112
		168,248	140,634

附註

1. 公司資料

Wing H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永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乃根據百慕達公司法1981 (經修訂)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責任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主板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觀塘開源道45號有利中心14樓。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並與本公司之功能幣值相同。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之主要業務為於香港從事上蓋建築、地基打樁、地基工程、斜坡修護工程、專項建築工程、室內裝修工程及景觀工程。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會計師公會」) 頒布之若干新準則、修訂及詮釋 (「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會計期間內生效。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會計期間或以往之會計期間報告之金額沒有重大影響。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布但尚未生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新準則、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附註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資本披露	1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修訂本)	借貸成本	7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部	7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2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	重估嵌入式衍生工具	3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4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集團及 財資股份交易	5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安排	6

附註：

1. 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開始或之後之年度期間生效
2. 由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開始或之後之年度期間生效
3. 由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開始或之後之年度期間生效
4. 由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開始或之後之年度期間生效
5. 由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開始或之後之年度期間生效
6. 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或之後之年度期間生效
7. 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開始或之後之年度期間生效

3. 收益

本集團本年度之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建築合約工程收益	447,385	460,956
銷售貨品收益	<u>32,907</u>	<u>33,489</u>
	<u>480,292</u>	<u>494,445</u>

4. 業務及地區分部

業務分部

為便於管理，本集團現時分為五個經營分部－

- (a) 上蓋建築工程分部；
- (b) 打樁工程、地基工程及斜坡修護工程分部；
- (c) 專項建築工程分部，包括土木工程及電子及機械工程；
- (d) 室內裝修工程及景觀工程分部；及
- (e) 公司及其他分部，包括本集團之投資控股，及買賣建築機器及塑膠產品。

這些分部為本集團之主要分部資料報告基準。

有關這些業務之分部資料如下：

二零零七年

	上蓋 建築工程 千港元	打樁工程、 地基工程 及斜坡 修護工程 千港元	專項 建築工程 千港元	室內裝修 工程及 景觀工程 千港元	公司 及其他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400,745	31,466	1,653	13,521	32,907	-	480,292
分部間銷售	-	1,704	-	32,082	-	(33,786)	-
總計	400,745	33,170	1,653	45,603	32,907	(33,786)	480,292
分部間銷售按現行市場利率計算。							
業績							
分部業績	43,720	46,466	(2,034)	7,672	2,014	(50)	97,788
未分配收益							6,663
未分配企業開支							(68,981)
分佔下列公司之虧損							
— 聯營公司							(3,497)
— 共同控制實體							(19,467)
融資成本							(1,007)
除稅前溢利							11,499
所得稅開支							(734)
年內溢利							10,765

二零零七年

	上蓋 建築工程 千港元	打樁工程、 地基工程 及斜坡 修護工程 千港元	專項 建築工程 千港元	室內裝修 工程及 景觀工程 千港元	公司 及其他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負債表							
資產							
分部資產	100,740	15,313	-	3,697	47,505	521	167,77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	-	702	20,337	-	21,039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646	1,621	(14,323)	-	21,365	-	9,309
未分配企業資產							52,464
綜合資產總值							<u>250,588</u>
負債							
分部負債	61,390	14,043	-	3,313	2,748	-	81,494
未分配企業負債							5,332
綜合負債總值							<u>86,826</u>
其他資料							
資本增加	208	-	-	39	44	-	291
折舊及攤銷	225	275	-	76	4,329	-	4,905
物業、廠房及設備公平值變動 之虧損	11	-	-	-	-	-	11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之減值虧損	130	649	-	210	-	-	989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之減值 虧損撥回	(2,246)	-	-	-	-	-	(2,24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00	33	-	32	-	-	165
出售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	-	111	-	-	-	111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收益	-	-	-	-	(400)	-	(400)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	-	-	(3,843)	-	-	(3,843)
長期應付款項撥回	(74)	(187)	-	(110)	-	-	(371)

二零零六年

	上蓋 建築工程 千港元	打樁工程、 地基工程 及斜坡 修護工程 千港元	專項 建築工程 千港元	室內裝修 工程及 景觀工程 千港元	公司 及其他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326,263	54,535	58,671	21,487	33,489	-	494,445
分部間銷售	287	4,055	2,882	34,661	-	(41,885)	-
總計	<u>326,550</u>	<u>58,590</u>	<u>61,553</u>	<u>56,148</u>	<u>33,489</u>	<u>(41,885)</u>	<u>494,445</u>
分部間銷售按現行市場利率計算。							
業績							
分部業績	<u>32,523</u>	<u>17,780</u>	<u>(40,795)</u>	<u>8,709</u>	<u>3,954</u>	<u>1,277</u>	23,448
未分配收益							1,308
未分配企業開支							(44,877)
分佔下列公司之溢利／(虧損)							
— 聯營公司							(413)
— 共同控制實體							800
融資成本							(890)
除稅前虧損							(20,624)
所得稅開支							(369)
年內虧損							<u>(20,993)</u>

二零零六年

	上蓋 建築工程 千港元	打樁工程、 地基工程 及斜坡 修護工程 千港元	專項 建築工程 千港元	室內裝修 工程及 景觀工程 千港元	公司 及其他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負債表							
資產							
分部資產	87,549	23,325	8,740	8,776	45,483	595	174,46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	-	-	17,704	-	17,704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3,183	(274)	6,005	-	28,707	-	37,621
未分配企業資產							41,829
綜合資產總值							<u>271,622</u>
負債							
分部負債	74,547	17,876	12,936	5,867	3,503	-	114,729
未分配企業負債							20,371
綜合負債總值							<u>135,100</u>
其他資料							
資本增加	24	281	-	419	189	-	913
折舊及攤銷	465	361	14	179	4,449	-	5,468
物業、廠房及設備公平值變動 之虧損	-	-	-	58	-	-	58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之減值虧損	1,431	199	147	-	102	15	1,89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7	41	-	117	-	-	195
出售聯營公司虧損	-	-	-	-	619	91	710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收益	-	-	-	-	(400)	-	(400)
長期未清償應付款項撇銷	(4,902)	(609)	(131)	(166)	(1,538)	-	(7,346)

按地區劃分

本集團之收入及資產超過90%來自香港特區之客戶及業務，因此本集團並無呈列其他按地區分部之分析。

5. 其他收益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服務費用收入來自：		
– 共同控制實體	40,366	9,630
– 聯營公司	370	125
– 獨立第三方	765	269
	<u>41,501</u>	<u>10,024</u>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785	908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128	112
按經營租賃用途持有之機器所帶來之租金收入	167	832
其他	1,248	1,418
	<u>43,829</u>	<u>13,294</u>

6. 融資成本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利息支出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1,007	754
– 無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	68
可換股票據實際利息支出	–	68
	<u>1,007</u>	<u>890</u>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貸款成本撥充資本(二零零六年：無)。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	547	(43)
遞延稅項	187	412
本年度稅項支出	<u>734</u>	<u>369</u>

香港利得稅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7.5%(二零零六年: 17.5%)計算。

本年度之稅項支出與綜合損益表所列溢利/(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u>11,499</u>	<u>(20,624)</u>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7.5%(二零零六年: 17.5%)計算之稅項	2,012	(3,610)
就稅收而言的非應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977)	(1,468)
就稅收而言的不可扣除開支的稅務影響	1,028	1,804
使用過往未經確認的稅項虧損	(5,011)	(4,480)
其他	4,682	8,123
本年度稅項支出	<u>734</u>	<u>369</u>

8.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任何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二零零六年: 無)。

9. 年內盈利／(虧損)

年內盈利／(虧損)已按開支／(抵免)於下列計算：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888	5,451
減：撥充建築合約成本之金額	(3,677)	(3,663)
	1,211	1,788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7	17
折舊及攤銷總額	1,228	1,805
核數師酬金	610	590
外匯虧損淨額	81	19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65	195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3,843)	—
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	—	710
出售共同控制實體之虧損	111	—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	(128)	(112)
減：		
本年內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直接營運開支	32	31
	(96)	(81)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公平值變動虧損	<u>11</u>	<u>58</u>
就應收合約客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u>989</u>	<u>1,894</u>
就應收合約客戶款項撥回之減值虧損	<u>(2,246)</u>	<u>-</u>
長期未清償應付款項之撇銷	<u>(371)</u>	<u>(7,346)</u>
期內根據經營租賃繳付之最低租金：		
租賃土地及樓宇	1,115	1,526
減：撥充建築合約成本之金額	<u>(442)</u>	<u>(531)</u>
	<u>673</u>	<u>995</u>
廠房及機器	3,117	7,362
減：撥充建築合約成本之金額	<u>(3,117)</u>	<u>(7,362)</u>
	<u>-</u>	<u>-</u>
	<u>673</u>	<u>995</u>
僱員福利開支 (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81,685	66,98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u>3,035</u>	<u>1,875</u>
	<u>84,720</u>	<u>68,859</u>
減：撥充建築合約成本之金額	<u>(23,860)</u>	<u>(40,635)</u>
	<u>60,860</u>	<u>28,224</u>
確認為一項開支之服務及銷貨成本	<u>425,548</u>	<u>490,730</u>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收益	<u>(400)</u>	<u>(400)</u>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包函於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內)	<u>90</u>	<u>-</u>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稅項 (包函於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內)	<u>155</u>	<u>95</u>

10. 每股盈利／(虧損)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盈利／(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虧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u>9,519</u>	<u>(22,336)</u>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使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0,184</u>	<u>35,195</u>

計算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盈利所用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已根據於二零零六年完成之供股計入發行新股。二零零六年之相應普通股數目已作出追溯調整，以反映上述之供股。

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認股權證之行使價高於股份平均市價，故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1. 應收賬項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應收賬，連同賬齡分析		
0至90日	45,153	55,673
91至180日	276	743
181至365日	70	651
365日以上	29,715	34,783
	<u>75,214</u>	<u>91,850</u>
減：累計減值	<u>(27,333)</u>	<u>(28,712)</u>
	<u>47,881</u>	<u>63,138</u>
應收合約保留款項		
合約客戶所持之保留款項	33,606	45,319
減：累計減值	(9,859)	(12,549)
	<u>23,747</u>	<u>32,770</u>
減：分類為非流動資產之應收合約保留款項	<u>(2,154)</u>	<u>(3,963)</u>
流動資產項下之合約客戶所持之保留款項(包括在應收賬中)	<u>21,593</u>	<u>28,807</u>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u>25,883</u>	<u>22,608</u>
流動資產項下顯示之應賬項總計	<u>95,357</u>	<u>114,553</u>

本集團承建業務之放賬期均與合約客戶磋商後，始行訂定。本集團就索取合約工程進度款項提出中期申請時，獨立建築師會就有關合約工程之價值發出證明書，而有關非保留金性質之應收賬項一般會在發出證明書後30日內到期。

於合約維修／缺陷負債期間結束後到期之保留金，其放賬期乃根據有關合約年期釐定，一般而言均在合約工程實際完成日起計181日至365日內到期。

應收賬項包括應收合約客戶款項，乃本集團於直至當日產生之合約成本餘額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及本集團於結算日就相關合約籌措之工程進度賬款。

董事認為本集團之應收賬項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2. 應付賬項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應付賬項，連同賬齡分析		
0至90日	32,515	36,806
91日至180日	3,646	5,596
181日至365日	4,746	8,050
365日以上	<u>20,820</u>	<u>24,450</u>
	61,727	74,902
應付合約客戶款項	<u>11,856</u>	<u>26,019</u>
流動負債項下之應付賬項總額	<u><u>73,583</u></u>	<u><u>100,921</u></u>

應付賬項包括應付合約客戶款項，乃本集團於結算日就相關合約籌措之工程進度賬款相較本集團於當日產生之合約成本之餘額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

董事認為本集團之應付賬項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3.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零五及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1,000,000,000	100,000
股份合併	(b)	<u>(900,000,000)</u>	<u>—</u>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		<u>10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悉數繳付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287,500,000	28,750
於兌換可換股票據後發行股份		57,500,000	5,750
因增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而發行之股份	(a)	<u>17,000,000</u>	<u>1,700</u>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362,000,000	36,200
股份合併	(b)	<u>(325,800,000)</u>	<u>—</u>
供股	(c)	<u>18,100,000</u>	<u>18,100</u>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		<u>54,300,000</u>	<u>54,300</u>

附註：

- (a)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日，本公司以每份認股權證0.2港元之發行價將5,000,000份非上市認股權證發行予Complete Success Limited，作為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之部分購買代價。認股權證以記名形式發行予Complete Success Limited，並由一份認股權證文件構成，其各自於任何方面均享有同等地位。每份認股權證均帶有以每股經調整認購價2.64港元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1.00港元之股份的權利。按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股本架構，悉數行使尚未行使之認股權證，可導致額外發行5,681,818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1.00港元之股份。
- (b) 根據經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每1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合併股份（「合併股份」）。
- (c)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本公司完成一項供股，共發行18,1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股份1.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未償還借貸合共為3,504,000港元，包括(i)須於一年內償還之帶息銀行借貸約846,000港元；及(ii)可於一年後償還之帶息銀行借貸約2,658,000港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乃由(i)本集團所有位於香港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之法定押記，賬面值約10,675,000港元；(ii)本集團位於香港之一項投資物業之法定押記，賬面值約4,800,000港元；(iii)本集團約16,675,000港元之已抵押存款；(iv)本公司就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所獲授之銀行信貸提供合共約42,800,000港元之公司擔保；及(v)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提供之互相擔保作抵押。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本負債比率為0.014 (二零零六年：0.07)，乃根據本集團之總借貸為3,504,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9,105,000港元)與本集團之總資產為250,58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71,622,000港元)相除計算。

本集團繼續採取已與本集團建立長期合作關係之客戶為其合作之方針，從而減低本集團之業務風險。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業務往來的主要貨幣為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董事認為本集團面對之潛在外匯風險有限。

業務回顧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錄得約4.8億港元之營業額，較去年同期錄得之營業額微跌2.8%。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溢利淨額約為9,5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股東應佔日常業務虧損淨額則約為22,300,000港元。

建築及樓宇

本集團於上一財政年度取得多份工程合約，其中包括為建築署在鑽石山進行之擴建骨灰龕工程、廣東道新港中心之翻新工程合約、海洋公園現有大熊貓館之改建及擴建工程合約以及觀塘大業街之地基工程合約。連同之前取得之工程合約，現有工程合約總值約為5.53億港元。

已完成之主要項目方面，本集團已圓滿完成瓊林街辦公室發展項目、九龍塘耀中國際學校(中學部)、海洋公園之臨時入口及Skyfair項目以及現有大熊貓館之改建及擴建工程。

污水處理

為抵銷建築收入循環，並善用本集團在建築方面之專業知識，本集團透過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成功與一世界知名污水處理經營商取得位於中國珠海一項每日處理130,000立方米之TOT/BOT(轉移－經營－轉移／建築－經營－轉移)污水處理工程合約。第二間污水處理廠亦已正式啟用，預期TOT/BOT合約將可為本集團提供長期穩定收入。本集團會善用所獲得之寶貴經驗及專業知識，在適當機會出現時在國內物色其他類似項目。

物業發展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透過一間聯營公司參與位於九龍瓊林街111號之物業發展項目，以發展為辦公室樓宇。建築工程經已完成，並於二零零七年初取得入伙紙。現正申請政府簽發滿意紙。預期透過出售或出租是項物業發展項目之單位及停車場，將為本集團帶來合理利潤及穩定收入。

本集團透過其他兩間聯營公司進一步參與兩項物業發展項目，當中一個項目位於九龍灣，發展辦公室樓宇，另一個項目位於新蒲崗，發展購物中心。位於九龍灣發展項目之現有樓宇拆卸工程經已完成，現正展開地基工程。位於新蒲崗之購物中心發展項目已出售予獨立第三方，本集團由此獲得合理回報。出售物業之交易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底完成。

前景

展望未來，在中期而言，預期在香港經濟活動及消費者信心均呈升勢下，私人及公共建築市場在可見將來亦將逐步復甦。至於短期方面，由於利率走勢存有不明朗因素，由地產發展項目而帶動之建築市場仍會繼續疲弱。本集團將集中拓展高檔專業建築市場，尤其是在主題公園等優閒領域方面。本集團將繼續採用謹慎投標方法，並透過合併業務，提高競爭力。

在中國，憑藉投資珠海污水處理廠之經驗，本集團將謹慎發掘新投資商機。

在香港，本集團將專注於傳統建築業務以外之其他幾個領域。本集團與兩間歐洲夥伴合組之聯營公司Hypsos Leisure Asia Limited，正積極競投優閒生活市場之建築工程，並預期於此範疇將有一些新工程項目。

本集團預期將逐步由傳統低增值建築集團轉化為多元化集團，業務涵蓋建築、物業發展、環保工程及投資，以及有關優閒生活市場之各種高增值專項工程。

結算日後事項

發行可換股票據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七日，本公司與Best Time International Limited就認購本金總額為15,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票據」)訂立一項有條件認購協議(「票據認購協議」)。票據利息自發行日期至到期日，發行票據日期兩週年(「到期日」)，按票據尚未償還本金以年利率1%計算。認購人可於票據發行日期後至到期日隨時按換股價每股普通股1.50港元將票據兌換。

僱員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僱用約300名員工(不包括獨家分包承建安排之工人)。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二日(星期三)至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八日(星期二)(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定合資格出席二零零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維持及確保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的原則，及已遵從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就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會將不斷檢討及改善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及準則，確保業務活動及決策過程受到適當及審慎之規管。

守則條文第A.2.1條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以區分，及不能由同一人士所擔任。由於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均由同一人士擔任，故年內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偏離守則之規定。本公司認為主席之英明領導有助本公司集中資源於本公司業務之上。主席於建築行業擁有超過25年之經驗。董事會認為彼能適時就恰當議題帶領討論及向董事會簡報。由於董事會具有強而獨立之非執行董事成員，並且對本集團業務之營運訂明責任分工，故董事會亦認為此架構並不會令董事會與本集團業務管理兩者間之權力及權限平衡受到影響。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本公司董事買賣證券之相關準則制訂書面守則（「書面守則」）。經向本公司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會欣然確認彼等完全遵守有關本公司買賣證券之規定標準，並無違規情況。書面守則亦適用於本公司其他特定高級管理層。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就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等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進行磋商。

其他委員會

除審核委員會外，董事會亦已成立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每個委員會均有既定之職責及職權範圍書。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或其他上市證券。

刊登終期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佈可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欄或本公司網站www.whi.com.hk/report.html一欄覽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所有資料之本公司年報將於適當時間刊載於上述網站內。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伍達亮

香港，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執行董事為伍達亮先生、王德銘先生、呂紹誼先生、陳偉強先生及盧仲新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列初先生、梁偉祥博士及羅嘉偉先生。